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二〇一八年度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致同审字（2019）第 110ZA3642 号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准则的相关要求，我们审计了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一汽富维）2018 年 12 月 31 日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

一、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企业内部控制应用指引》、《企业内部控制评价指引》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并评价其有效性是一汽富维董事会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审计意见，并对注意到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的重大缺陷进行披露。

三、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

内部控制具有固有局限性，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控制审计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风险。



四、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一汽富维于 2018 年 12 月 31 日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和相关规定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中国·北京

中国注册会计师



中国注册会计师



二〇一九年三月二十七日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8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其配套指引的规定和其他内部控制监管要求（以下简称“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结合本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内部控制制度和评价办法，在内部控制日常监督和专项监督的基础上，我们对公司2018年12月31日（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的内部控制有效性进行了评价。

一、重要声明

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的规定，建立健全和有效实施内部控制，评价其有效性，并如实披露内部控制评价报告是公司董事会的责任。监事会对董事会建立和实施内部控制进行监督。经理层负责组织领导企业内部控制的日常运行。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本报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报告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公司内部控制的目的是合理保证经营管理合法合规、资产安全、财务报告及相关信息真实完整，提高经营效率和效果，促进实现发展战略。由于内部控制存在的固有局限性，故仅能为实现上述目标提供合理保证。此外，由于情况的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根据内部

控制评价结果推测未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具有一定的风险。

二、内部控制评价结论

根据公司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的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董事会认为，公司已按照企业内部控制规范和相关规定的要求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

根据公司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认定情况，于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公司未发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

自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至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发出日之间未发生影响内部控制有效性评价结论的因素。

三、内部控制评价工作情况

（一）内部控制评价范围

公司按照风险导向原则确定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业务和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

1、纳入评价范围的主要单位包括：公司本部、车轮分公司、成都车轮分公司、佛山车轮分公司、青岛车轮分公司、天津车轮分公司、冲压件分公司、青岛分公司、天津分公司、富维东阳公司、富维海拉公司、成都延锋彼欧公司、富维安道拓公司、富维安道拓金属件公司。

2、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占比：

指标	占比（%）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资产总额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资产总额之比	100
纳入评价范围单位的营业收入合计占公司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总额之比	100

3、评价范围的主要业务和事项包括：

组织架构、发展战略、人力资源、社会责任、企业文化、资金活动、采购业务、资产管理、销售业务、研究与开发、工程项目、担保业务、业务外包、财务报告、全面预算、合同管理、内部信息传递、信息系统、综合管理、内部监督。

4、重点关注的高风险领域主要包括：竞争对手风险、价格波动风险。

5、上述纳入评价范围的单位、业务事项以及高风险领域涵盖了公司经营管理的主要方面，不存在重大遗漏。

（二）内部控制评价工作依据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依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评价指引组织开展内部控制评价工作。

公司董事会根据企业内部控制规范体系对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的认定要求，结合公司规模、行业特征、风险偏好和风险承受度等因素，区分财务报告内部控制和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研究确定了适用于本公司的内部控制缺陷具体认定标准，并与上一年度保持一致。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潜在错报金额的合计数占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率	>3%	(1%—3%]	(0—1%]

说明：

一般缺陷认定是“对潜在错报金额的合计数占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率区间为（0—1%]”；

重要缺陷认定是“潜在错报金额的合计数占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率区间为（1%—3%]”；

重大缺陷被认为是“潜在错报金额的合计数占公司上年度合并财务报表营业收入的比率超过3%”。

公司确定的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较大的可能导致严重的偏离控制目标的行为
重要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一定的可能导致较大的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可能导致较小范围的目标偏离

说明：

一般缺陷（偏离目标的可能性）认为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可能导致较小范围的目标偏离”；

重要缺陷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一定的可能导致较大的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被认为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较大的可能导致严重的偏离控制目标的行为”。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标准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量标准如下：

指标名称	重大缺陷定量标准	重要缺陷定量标准	一般缺陷定量标准
利润总额	>5%	（3%-5%]	（0-3%]
负面影响程度	>30%	（10%-30%]	（0-10%]
供应商流失	>30%	（10%-30%]	（0-10%]

说明：

一般缺陷认为是“造成一定财产损失，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下降区间

为（0—3%]；或该事件对内外部均造成了一定影响，使相关业务受到负面影响程度区间为（0—10%]”；如导致核心供应商流失率区间为（0—10%]；

重要缺陷是“造成较大财产损失，导致合并财务报表利润总额下降区间为（3—5%]；或该事件严重损伤公司核心竞争力，使相关业务受到负面影响程度区间为（10%—30%]”；如导致核心供应商流失率区间为（10%—30%]；

重大缺陷被认为是“造成重大财产损失，导致合并财务利润总额下降超过5%”；或该事件影响到持续经营能力，使相关业务受到负面影响程度为30%以上；或导致核心供应商流失率为30%以上。

公司确定的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评价的定性标准如下：

缺陷性质	定性标准
重大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较大的可能导致严重的偏离控制目标的行为
重要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一定的可能导致较大的负面影响
一般缺陷	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可能导致较小范围的目标偏离

说明：

一般缺陷（偏离目标的可能性）认为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可能导致较小范围的目标偏离”；

重要缺陷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一定的可能导致较大的负面影响”；

重大缺陷被认为是“对存在的问题不采取任何行动有较大的可能导致严重的偏离控制目标的行为”。

（三）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1. 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财务报告内部控制重大缺陷、重要缺陷和一般缺陷。

2. 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认定及整改情况

根据上述非财务报告内部控制缺陷的认定标准，报告期内共发现7个一般缺陷，未发现重大缺陷和重要缺陷。

截止内部控制评价报告基准日，报告期内发现的7个一般缺陷均已整改完毕。

未来经营期间，公司将结合自身发展的实际需要，进一步完善内部控制制度，规范内部控制制度执行，强化内部控制监督检查，促进公司健康、可持续发展。

长春一汽富维汽车零部件股份有限公司

2019年3月27日

奚大伟



奚大伟
 Full name 奚大伟
 Sex 男
 Date of birth 1987/11/04
 Working unit 北京京都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
 Identity card No. 110102671104307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110000182560
No. of Certificate

批准注册协会: 北京市注册会计师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发证日期: 2002年 09月 05日
Date of Issue



2007年 3月 20日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the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注册会计师工作单位变更事项登记
Registration of a Change of Working Unit by a CPA

同意调出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from

转出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out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同意调入
Agree the holder to be transferred to

转入协会盖章
Stamp of the transfer-in Institute of CPAs
年 月 日

CPA年度检验合格印章 (2011-2017)

姓名: 奚大伟
证书编号: 110000182560

2007年 3月 20日



姓名 Full name 王红海
 性别 Sex 男
 出生日期 Date of birth 1984-08-28
 工作单位 Working unit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身份证号码 Identity card No. 130633198408280030

年度检验登记
 Annual Renewal Registration

本证书经检验合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802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6 月 15 日

年 月 日
 / /



姓名: 王红海
 证书编号: 110101560206

记
 istration

格，继续有效一年。

This certificate is valid for another year after this renewal.

证书编号:
 No. of Certificate 110101560208
 批准注册协会:
 Authorized Institute of CPAs 北京注册会计师协会
 发证日期:
 Date of Issuance 2015 年 06 月 15 日



年 月 日
 / /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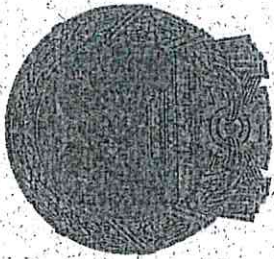
证书序号: NO. 019877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专

用, 复印无效。

说明

1.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是证明持有人经财政部门依法审批, 准予执行注册会计师法定业务的凭证。
2.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记载事项发生变动的, 应当向财政部门申请换发。
3. 《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不得伪造、涂改、出租、出借、转让。
4. 会计师事务所终止, 应当向财政部门交回《会计师事务所执业证书》。



会计师事务所 执业证书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主任会计师: 徐华

办公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5层

组织形式: 特殊普通合伙

会计师事务所编号: 11010156

注册资本(出资额): 5000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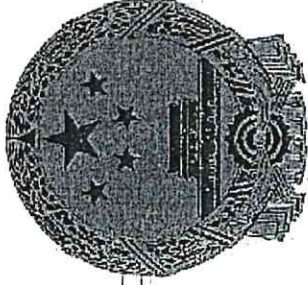
批准设立文号: 京财会许可[2011]0130号

批准设立日期: 2011-12-13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制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
告专用，复印无
效。



证书序号：000487



会计师事务所

证券、期货相关业务许可证

经财政部、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审查，批准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执行证券、期货相关业务。

首席合伙人：徐华



证书号：11

发证时间：二〇一〇年四月 四日

证书有效期至：二〇一〇年四月 四日

此件仅用于业务报告
专用, 复印无效。



营业执照

(副本) (20-1)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110105592343655N

名称 致同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类型 特殊普通合伙企业

主要经营场所 北京市朝阳区建国门外大街22号赛特广场五层

执行事务合伙人 徐华

成立日期 2011年12月22日

合伙期限 2011年12月22日至 长期

经营范围 审计企业会计报表, 出具审计报告; 验证企业资本, 出具验资报告; 办理企业合并、分立、清算事宜中的审计业务, 出具有关报告; 基本建设年度财务决算审计; 代理记账; 会计咨询、税务咨询、管理咨询、会计培训; 法律、法规规定的其他业务。(下期出资时间为2019年12月31日。企业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 开展经营活动;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 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 不得从事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在线扫码获取详细信息

登记机关



2018 年 12 月 21 日

提示: 每年1月1日至6月30日通过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
报送上一年度年度报告并公示。